

12. 就協助高中學生了解本系而言，還有哪些事項需補充說明？

A：修習教程的篩選流程：學生可自由選擇，有意成為教師者，必須經過系上二階段篩選或全校性教程甄選考試取得師資生資格，以修習教育學程。

1.本校「師資生」包含師資培育生及教育學程生二類：

(1)師資培育生：分兩階段，第1階段名額為新生入學人數的70%，第2階段名額為新生入學人數的40%，各師資培育學系應依上述各階段名額進行甄選，未錄取為一階生者，不得錄取為二階生。成為二階生後即具備師資生資格，可以修習教育學程。

a.一階生：一年級第一學期學業總成績*50%+一年級上學期「學校音樂教育導論」*50%+一年級鋼琴、聲樂兩科成績及格。

b.二階生：一年級全學年總成績*50%+一年級下學期「當代音樂教學法」成績*50%+一年級第二學期鋼琴、聲樂兩科成績及格。

(2)教育學程生：若學生未能成為二階生，仍可參加第二學期全校性教程甄選考試，通過者即為教育學程生，可以修習教育學程。

2.師資生修完教育專業課程及任教專門課程後，方可報考教師檢定考試。教師資格檢定考試通過後，方可申請教育實習，教育實習成績及格者可取得教師證。(107學年度(含以後)錄取本校師資生資格者，一律適用新制規定，採先教師資格檢定考試，再參加教育實習。)

B. 學生各式活動活躍：如系學會的音樂之夜、球類比賽等，合唱/奏的各式公演活動等，音樂教育及音樂學的研討會、工作坊，還有系院的音樂節、阿勃勒歌唱比賽等。